

现代经济与管理类规划教材

商业银行 经营管理

(第二版)

Shangye Yinhang
Jingying Guanli

谭遥 主 编
马莉 鲁署军 余银秀 程东 副主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中国·成都

商业银行 经营管理

(第二版)

Shangye Yinhang
Jingying Guanli

谭遥 主 编
马莉 鲁署军 余银秀 程东 副主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谭遥主编. —2版.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16.6

ISBN 978-7-5504-2452-4

I. ①商… II. ①谭… III. ①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教材
IV. ①F830.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29554号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第二版)

谭 遥 主编

马 莉 鲁署军 余银秀 程 东 副主编

责任编辑	王 利
责任校对	杨婧颖
封面设计	杨红鹰 张姗姗
责任印制	封俊川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55号)
网 址	http://www.bookcj.com
电子邮件	bookcj@foxmail.com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照 排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85mm×260mm
印 张	20
字 数	425千字
版 次	2016年6月第2版
印 次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000册
书 号	ISBN 978-7-5504-2452-4
定 价	39.80元

1.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2.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营销部调换。
3. 本书封底无本社数码防伪标识,不得销售。

主编简介



谭遥，男，1965年9月出生于广西，籍贯广东花都，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现为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金融系主任、教授。长期从事财政、金融实际工作、科研教学工作。主要研究方向：财政金融理论、银行管理、投资理财、企业管理。先后主持和主要参与省部级、教育厅、人民银行、财政厅课题10余项。

专著一部，主编教材二部；先后在《学术论坛》《区域金融研究》等核心期刊和省级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积极参加社会工作，兼任广西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主任委员、广西社会科学专家智库专家、广西金融学会副秘书长、广西信托投资研究会会长。

既注重高等院校和高职院校金融专业学生知识的需要，又考虑金融人才培养目标的需要。

（三）通俗性

在阐述基本知识和基本原理时，尽量能做到深入浅出，简明扼要，通俗易懂。

本教材可以作为高等院校和高职院校金融专业和管理类专业教学用书，也可以作为理论研究和银行从业人员的参考用书。

本教材由谭遥教授担任主编，马蔚、翁著军、余银秀、程永担任副主编。全书分为十章，编写分工如下：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谭遥教授编写第一章、第三章，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魏瑞书副教授编写第二章，中信大锰公司程永高级经济师编写第四章，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韦群生副教授编写第五章，中国建设银行湖南长沙天心支行曾著军高级经济师编写第六章，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马蔚讲师编写第七章，中国工商银行南宁青秀支行余银秀经济师编写第八章，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彭程高级经济师编写第九章，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李

前言

商业银行是随着商品经济和信用制度的发展而产生的，是现代市场经济中主要的金融组织，是各国金融体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是其他类型的金融机构无法代替和比拟的金融主体，在社会资源有效配置和国民经济建设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学是研究探索现代金融体系下商业银行经营管理运行机制及其业务发展规律的应用学科，是高等院校和高职院校金融及证券专业的主干课程，主要阐述商业银行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以及商业银行的经营创新和未来发展趋势，能使金融专业学生和银行从业人员全面了解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原理和重要规律，掌握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技能，提高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水平。

在编写教材过程中，我们力求做到：

（一）全面性

全面地反映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能，让学生能够了解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理论体系，掌握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基本技能。

（二）针对性

既注重高等院校和高职院校金融证券专业学生知识的需要，又考虑金融人才培养目标的需要。

（三）通俗性

在阐述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时，尽可能做到深入浅出，简明扼要，通俗易懂。

本教材可以作为高等院校和高职院校金融专业和管理类专业教学用书，也可以作为理论研究和银行从业人员的参考用书。

本教材由谭遥教授担任主编，马莉、鲁署军、余银秀、程东担任副主编。全书分为十章，编写分工如下：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谭遥教授编写第一章、第三章，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姚瑞基副教授编写第二章，中信大锰公司程东高级经济师编写第四章，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韦群生副教授编写第五章，中国建设银行湖南长沙天心支行鲁署军高级经济师编写第六章，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马莉讲师编写第七章，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余银秀经济师编写第八章，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彭强华高级经济师编写第九章，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李

晓健副教授编写第十章。全书由谭遥教授总纂定稿。

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党委书记韦茂繁教授、院长郑作广教授的大力支持,得到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冯任佳高级会计师、广西社会科学院罗运贵研究员、广西大学黄绥彪教授的热情指导,得到了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系、财税金融系各位老师的无私帮助,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积极协助出版,在此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教材在写作过程中参阅了大量国内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教材,同时吸收了现阶段金融领域的研究成果,在此向所有参考文献和研究成果的著作者致谢。

由于编写者水平有限,在本书内容和结构等方面难免存在不当之处,恳请专家、学者和读者批评指正。

2016年5月于南宁

目录

第九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 263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风险概述 / 263

第二节 商业银行风险预测 / 268

第三节 商业银行内部控制 / 278

第一篇 商业银行基本理论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 3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 3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 5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经营模式和组织形式 / 7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原则 / 11

第五节 我国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 14

第六节 商业银行的发展趋势 / 21

第二章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 / 24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本的构成与功能 / 24

第二节 商业银行资本需要量及确定方法 / 27

第三节 《巴塞尔协议》 / 30

第四节 我国商业银行的资本金管理 / 37

第二篇 商业银行业务管理

第三章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 / 45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概述 / 45

第二节 商业银行存款业务的种类及创新 / 47

第三节 商业银行存款业务经营管理 / 55

第四节 商业银行借入负债业务经营管理 / 68

本书副主编为第十章。全书由主编教授总纂定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广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党委书记李庆喜、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陈伟、广西大学黄绿跑教授的热情指导，得到了广西金融系各位老师的无私帮助，西南财经大学内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教材，同时吸收了国内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教材，同时吸收了

第四章 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 78

第一节 商业银行现金资产 / 78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贷款业务 / 83

第三节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业务 / 108 在此间所有参考文献和研究成果的著作致谢。

第五章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 / 117

第一节 商业银行中间业务概述 / 117

第二节 商业银行支付结算类中间业务 / 127

第三节 商业银行代理类中间业务 / 143

第四节 商业银行咨询顾问类中间业务 / 150

第五节 商业银行担保类中间业务 / 156

第六节 商业银行金融衍生工具类中间业务 / 164

第七节 商业银行承诺类中间业务 / 182

第六章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 / 189

第一节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概述 / 189

第二节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管理 / 203

第三节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发展 / 209

第三篇 商业银行业务拓展

第七章 商业银行市场营销管理 / 217

第一节 商业银行市场营销概述 / 217

第二节 商业银行市场营销环境 / 219

第三节 商业银行市场细分策略 / 223

第四节 商业银行市场营销组合策略 / 226

第八章 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管理理论 / 243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资产管理理论 / 243

-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负债管理理论 / 250
-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管理理论 / 254

第九章 商业银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 263

-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风险概述 / 263
- 第二节 商业银行风险预测 / 268
- 第三节 商业银行内部控制 / 278

第十章 商业银行财务管理 / 285

-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 / 285
- 第二节 商业银行绩效评价 / 297
- 第三节 商业银行财务报告 / 307

参考文献 / 309

第一篇

商业银行基本理论

策一第

商业计划书范本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学习目标

- ◆了解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 ◆熟悉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 ◆掌握商业银行的经营模式和组织形式
- ◆掌握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原则
- ◆了解我国商业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一、商业银行的起源

银行的起源,可谓源远流长。世界上最古老的银行可以追溯至公元前的古巴比伦时期。据《大英百科全书》记载,早在公元前6世纪,在巴比伦已有一家“里吉比”银行。考古学家在阿拉伯大沙漠中发现的石碑证明,在公元前2000年以前,巴比伦的一些寺庙已从事对外放款并收取利息的活动。公元前4世纪,古希腊的寺院、私人商号等,也从事各种金融活动。古罗马在公元前200年也出现了类似的机构,它不仅经营货币兑换业务,还经营贷款、信托等业务,同时对银行的管理与监督也有明确的法律条文,已具有近代银行业务的雏形。

早期银行的萌芽,起源于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银行”一词英文为“Bank”,是由意大利文“Banca”演变而来的。在意大利文中,Banca原意是指商品交易所用的“长凳和桌子”,后演变为英文“Bank”,原意是指存放钱财的柜子,后来泛指专门从事货币存贷和办理汇兑、结算业务的金融机构。

早期银行业的产生与国际贸易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在14~15世纪的欧洲地中海沿岸各国,由于地理环境优越,社会生产力有较大发展,各国各地之间的商业往来逐渐扩大,特别是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等城市,商贾云集,市场繁荣,车水马龙,已成为当时著名的国际贸易中心。但由于当时社会的封建割据,货币制度混乱,各国商人所携带铸币的形状、成色、重量各不相同,要顺利进行商品交换,就必须把各自携带的各种货币进行兑换,于是,就出现了专门从事货币兑换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货币兑换商。

随着异地商品交易的扩大和国际贸易的不断发展,货币兑换和收付数量越来越大,来自各国和各地的客商们为了避免长途携带而产生的麻烦和风险,开始把自己的货币交存在专业货币兑换商处保管,使得货币兑换商在经营货币兑换的同

时,开始了货币保管业务,后又发展到委托货币兑换商办理汇兑与支付业务。由于货币兑换和保管业务的不断发展,货币兑换商借此集中了大量的货币资金。当货币兑换商的这些长期的大量的货币资金余额相当稳定,可以发放贷款,获取高额利息收入时,货币兑换商便开始进行发放贷款业务,收取高额的利息。货币兑换商由原来被动地接受客户委托保管客户货币转变为主动地积极揽取货币保管业务,并且通过降低保管费用或不收保管费用的办法来吸引客户,后来又给予委托保管货币的客户一定利益,货币保管业务便逐渐演变成货币存款业务。由此,货币兑换商开始从事信用活动,出现了商业银行的萌芽。

早期银行虽然已具备了银行的本质特征,但它还只是现代银行的原始的低级的发展阶段。因为早期的银行业的生存基础还不是社会化大生产的生产方式,早期银行业的贷款对象主要是政府和封建贵族,其贷款带有极其明显的高利贷性质,且多偏向于非生产性用途,其提供的信用还不利于社会再生产过程。但早期银行业的出现,完善了货币经营业务,孕育了信贷业务的萌芽。它演变成为现代商业银行则是在17世纪后,而这种转变还需要具备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某些特殊条件。

二、商业银行的发展

现代商业银行的最初形式是资本主义商业银行,它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物。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技术的进步,社会劳动分工的扩大,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始萌芽。一些手工场主和城市富商、银行家一起形成新的阶级——资产阶级。由于封建主义银行贷款具有高利贷的性质,严重阻碍着社会闲置资本向产业资本的转化。而且早期银行的贷款对象主要是政府、封建主等一批特权阶层而不是工商企业,新兴的资产阶级工商企业无法得到足够的信用支持,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与发展的一个重要前提是要有大量的为组织资本主义生产所必需的货币资本,因此,新兴的资产阶级迫切需要建立和发展资本主义商业银行。资本主义商业银行的产生,主要通过两条途径:

一是从旧的高利贷性质的银行转变而来。带有高利贷性质的早期银行的主要业务是处理有关货币技术性业务,如兑换、保管、结算、汇兑等,效率不高,工商企业难以获得足够的贷款资金,即使获得贷款,也会因其高额的贷款利息而无利可图。为适应社会化生产的需要,在17~18世纪,西方各国纷纷开展了反对高利贷的斗争,要求以法律的形式限制贷款利息水平,使生息资本从属于商业资本和产业资本;同时,随着资本主义的建立,高利贷性质的银行逐渐适应了新的资本主义经济条件,顺应时代潮流,扩大信用功能,降低贷款利率,转变为商业银行。许多高利贷银行主要通过这一途径缓慢地转化为资本主义商业银行。

二是新兴的资产阶级按照资本主义原则,以股份公司形式组建而成现代商业银行。大多数资本主义商业银行是以这一途径建立的。以这一途径建立资本主义银行的历史过程,在最早建立资本主义制度的英国得到明显体现。1694年,在政府的帮助下,英国建立了世界上第一家资本主义股份制的商业银行——英格兰

银行。它的建立,标志着资本主义现代银行制度开始形成以及商业银行的产生。新成立的英格兰银行实力雄厚,规模巨大,且以较低的利率向工商企业贷款,成了当时现代商业银行的典范。在英格兰银行成立之后,欧洲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也相继以这种组建模式成立了商业银行。从此,建立起了一个与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相适应的现代银行体系。

现代商业银行在商品经济发展较快的国家和地区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但在不同国家和地区,商业银行的名称各不相同,如英国称之为“存款银行”“清算银行”,美国称之为“国民银行”“州银行”,日本称之为“城市银行”“地方银行”等。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相比较,其历史最悠久,业务最广泛,在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是现代金融制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在各国金融体系中均占主体地位。

一、商业银行的概念

商业银行是一个以获取利润为经营目标,以多种金融负债筹集资金,以多种金融资产为经营对象,具有信用创造功能,为客户提供综合性服务的金融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的商业银行是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业务的企业法人。

二、商业银行的性质

从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过程看,商业银行的性质表现为:

(一) 商业银行是企业

商业银行具有一般工商企业的性质和特征,主要表现在:①它是依法设立的企业法人,具有法人地位。②它有符合设立规定的自有资本。如在我国,设立全国性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十亿元人民币;设立城市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一亿元人民币;设立农村商业银行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五千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应当是实缴资本。③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经营、公平竞争、照章纳税的经营原则。④以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经营目标。

(二) 商业银行是金融企业

商业银行是企业,但它又有别于一般工商企业,其区别主要表现在:①商业银行经营对象为金融资产和负债;②商业银行经营的商品是特殊的商品——货币和货币资本;③商业银行经营内容为货币收付、借贷以及各种与货币运动有关的或者与之联系的金融服务。

(三) 商业银行是特殊的金融企业
商业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相比较,有明显的特征:

(1) 业务范围广泛。其他金融机构只限于办理某一方面或几种特定的金融业务,业务经营具有明显的局限性,而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除了办理存贷业务外,还办理证券投资、结算业务、代理业务、咨询业务、信托业务、租赁业务等,其业务有很强的广泛性和综合性。

(2) 具有信用创造功能。长期以来,商业银行开展办理活期存款业务,吸收活期存款,又通过发放贷款,在借款人不提取或不完全提取现金的情况下,创造出更多的派生存款。

(3) 商业银行经营的业务和提供的服务范围越来越广,已延伸到社会经济生活的每个方面,特别是在国民经济中所起的作用,是其他金融机构无法比拟的。

三、商业银行的职能

商业银行的职能是由其性质决定的。商业银行的主要职能有信用中介、支付中介、金融服务、信用创造等,并通过这些职能在国民经济活动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一) 信用中介

信用中介是指商业银行通过负债业务,把社会上的各种闲散货币资金集中到银行里来,又通过资产业务把所集中的货币资金投放到社会经济各部门,作为货币资金的贷出者与借入者的中介人,来实现资金的融通。信用中介职能是商业银行最基本、最能反映其经营活动特征的职能,这一职能的实质,是商业银行一方面通过支付利息吸收存款,增加资金来源;另一方面又通过贷款或证券投资收取利息及投资收益,获取利益收入,形成银行利润。商业银行通过信用中介的职能实现资本盈余和短缺之间的融通,并不改变货币资本的所有权,改变的只是货币资本的使用权。

商业银行通过信用中介职能,可以对经济活动起到多层次、多方面的调节转化作用:一是将社会闲置的小额的货币资金集中起来,形成数量巨大的资本,扩大社会资本规模;二是将用于消费的货币资金转变成为生产资本、商品资本、货币资本,在社会资本总量不变的前提下,提高资本使用效率,扩大社会生产和流通;三是将众多的短期货币资本转化为长期资本,用于满足社会对长期资本的需要;四是在盈利性原则的前提下,还可以从低效益部门引导向高效益的部门转移,从而优化经济结构。

(二) 支付中介

支付中介职能是指商业银行利用活期存款账户,为客户办理各种货币结算、货币收支、货币兑换和转移存款等业务活动。支付中介职能是商业银行的传统职能,通过发挥这一职能,商业银行成为工商企业、团体和个人的货币保管者、出纳者和支付代理人。以商业银行为中心,形成经济过程中无始无终的支付链条和

债权债务关系。

商业银行的支付中介职能在历史上早于信用中介职能。在最早出现的货币经营业中,主要是从事货币保管和办理支付,而当货币积存数量不断增加,形成稳定的余额,为获取盈利而发放贷款时,信用中介职能才产生了。但当商业银行的信用中介形成后,其支付中介职能的发挥就要以信用中介职能的存在为前提,依赖于信用中介职能的发展,因为只有客户将资金存放到银行的账户上,商业银行才能办理支付,两者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商业银行在发挥支付中介职能的过程中,有着重要作用:一是商业银行持续获得比较稳定的廉价的资金来源,有利于降低资金成本;二是商业银行广泛使用非现金转账和支票收付服务,减少了现金的使用量和流通量,进而减少了现金的保管、铸造、印刷、转运等费用,大大地节约了社会流通费用,提高了生产资本的投入,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

(三) 信用创造

信用创造职能是商业银行的特殊职能,是商业银行在信用中介职能和支付中介职能的基础上,利用其可以吸收活期存款的有利条件,通过发放贷款、开展证券投资业务而派生出更多的存款,从而扩大社会货币供应量。

信用创造的原理:商业银行通过吸收各种存款,并通过资金运用,将其所吸收的各种存款发放贷款,在支票流通和转账结算的基础上,贷款又转化为新的存款。在新的存款不提现或不完全提现的条件下,又可以用于发放新的贷款,贷款又形成新的存款,最后在整个商业银行体系中,形成数倍于原始存款的派生存款。

(四) 金融服务

金融服务是商业银行利用其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特殊地位,以及在经营业务过程中所获得的大量信息,运用电子计算机等先进的技术手段和工具,为客户提供各种综合性服务。主要金融服务有:代理收付款业务、代理发放工资、代理证券业务、咨询顾问、信托租赁、现金管理、代客买卖贵金属、金融衍生品等。商业银行通过开展金融服务业务,不仅进一步促进商业银行与社会的联系,提高市场占有率,而且增加商业银行的手续费和佣金等非利息收入,同时加快金融信息传播,不断开拓新的金融业务领域。在现代经济生活中,金融服务已成为商业银行的重要职能。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经营模式和组织形式

一、商业银行的经营模式

由于各国工业化的时间和程度不同,以及各国商业银行的产生条件存在差异,各国商业银行在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两种不同的经营模式:

（一）英国式传统模式

这是以英国的商业银行为代表的传统模式。这一类商业银行深受“商业性贷款理论”的影响和支配，其特点是：一是商业银行的存款大多数是活期存款；二是商业银行只发放短期的与商品周转相关的或与生产物资相适应的自偿性贷款；三是这类贷款用于生产和流通过程中的短期资金融通。所谓自偿性贷款，是指随着企业物资购进、生产、销售而偿还，并以“真实票据”为担保的贷款，即一旦商业票据到期和企业商品生产和销售完成，贷款就可以自动收回。其优点是：期限短，流动性强，物资保证性强。商业银行既可以实现其贷款安全回收，又能获取稳定的利润。至今，英国和受英美传统影响的一些国家的商业银行基本上还遵循这种经营模式，但其缺点是银行的业务发展受到限制。

（二）德国式综合模式

这是以德国商业银行为代表的综合模式。这一类商业银行以全方位供应资金为经营方针，所经营业务为综合性业务，其业务特点是：一是不仅发放短期商业贷款，提供生产周转资金，而且提供长期的固定资产贷款；二是直接投资股票和债券，帮助公司包销证券，参与企业决策与发展；三是为企业提供必要的财务支持和财务咨询。这种综合性模式，有利于商业银行展开综合性、全方位的业务经营活动，充分发挥商业银行的经济主导作用。至今，德国、瑞士、奥地利等少数国家仍采取这种模式，而且美国、日本等国的商业银行也在向综合模式转化，但其缺点是银行的经营风险较大。

二、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

商业银行在金融机构体系中处于主体地位，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即商业银行在社会经济中的存在形式，受所在国政治、经济、法律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到国际金融发展的影响。各国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各有其特征，主要有四种形式：

（一）单一银行制

单一银行制又称单元银行制，它是指商业银行业务由一个独立的商业银行经营，不设立或不允许设立分支机构的一种组织形式。该银行不受其他商业银行控制，也不得控制其他商业银行。

实行这种制度最为典型的国家是美国，这是由美国特殊的历史背景和政治制度决定的。美国商业银行分为在联邦政府注册的国民银行和在州政府注册的州银行两种。在1863年《国民银行法》颁布之前，美国没有联邦注册银行，只有州注册银行，各州为了保护地方中小企业和中小银行的利益，各州政府通过颁发银行法，严格禁止本州银行设立分支银行，任何银行都以单一的形式在一个限定地区经营。1863年的《国民银行法》颁布后，则把这种单一银行制法制化。《国民银行法》规定，禁止国民银行在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设立分支银行。这项规定既包括禁止国民银行跨州建立分支银行，也包括禁止国民银行在本州建立分支银行，形成了一种极为典型的美国的单一银行制。其主要历史原因有：一是美国实